

目錄

主席致股東報告書	2
管理層對業務之論述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2
核數師審閱報告	20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	21
綜合資產負債表	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26
財務資料附註	27

主席致股東報告書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經營環境持續向好，貨運量保持強勁增長，平均運費較去年同期更進一步。

有利之市場條件令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本年首六個月錄得稅前溢利三億二千九百四十萬美元。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股東應佔溢利達三億零八百九十萬美元。就中期業績而言，此一盈利水平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錄得之股東應佔溢利二億六千八百四十萬美元更進一步。每股普通股盈利達四十九點四美仙，比對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為四十四美仙(已按年初派發紅股而調整)。集團之財務實力更上層樓，股東資金亦創新里程超越二十億美元。而以按年計之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高達百分之三十二點三，亦足令人羨慕。

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派發二零零五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十二美仙(港元九角四仙)。股息將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派發予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時名列股東名冊之普通股股東。董事會對二零零五年下半年之業務抱有信心，並將按全年表現及未來業務前景考慮進一步派發全年股息。

貨櫃運輸、物流及碼頭業務

集團旗下以「OOCL」名義經營之國際貨櫃運輸業務持續受惠於良好市場氣氛及持續強勁之貿易環境。運輸貨櫃化、全球一體化及外判生產及安裝之進程，配合日趨穩定之環球經濟增長，令貨櫃運輸需求量持續上升，抵銷新船下水所提供之有效供應量。

作為全球最大經濟體系之美國已顯示踏入增長週期，對價廉物美消費品之強大需求有增無減。中國固然是這龐大需求之直接得益者，但由於中國對原材料及半製成品之需求，亦同時帶動區內其他國家經濟。儘管由於中國內部經濟過熱而進行調控減慢中國本土經濟增長，但出口經濟在海外對中國產品需求有增無減下，仍持續受惠。作為其現時最大貿易夥伴之日本亦隨中國貿易帶動而從中受惠，內部經濟出現改善，有助整體經濟進入持續增長階段。歐元區內部經濟經多年積弱，仍未見明顯復甦。然而，受助於期內歐元升值，亞洲至歐洲之貨量增幅出人意料地持續強勁。

因此，儘管存在成本增加，碼頭擠塞及工業行動之威脅，以及保護主義抬頭及重新引進配額等因素，集團對二零零五年下半年表現仍充滿信心。

「大聯盟」成員方面，由於P&O Nedlloyd正等待Maersk-SeaLand收購，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二月退出。其餘四名成員，包括Hapag-Lloyd、MISC、NYK及OOCL已共同表示會繼續合作承諾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各成員所訂購之新船將會投入服務，以應需求增長及為顧客提供更多選擇。四名成員藉其共有之資源及專長，對提供最佳水平之服務充滿信心。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集團旗下北美洲四個貨櫃碼頭之整體吞吐量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十五點六，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二十七點二，經常性經營溢利升幅逾倍。TSI Terminal Systems Inc.名下位於溫哥華之Deltaport及Vanterm碼頭業績良好，整體吞吐量上升百分之五點五，加上受惠於收費上調及加元強勢，令收入攀升百分之二十點九。東岸方面，集團位於新澤西州之Global碼頭業績出現強力反彈，吞吐量及收入較去年分別上升百分之五十四及百分之五十八點七。而位於紐約Staten Island之New York Container Terminal(前身為Howland Hook Terminal)碼頭業務亦表現出色，吞吐量增長百分之十八點三之餘，收入更上升百分之二十四點四。觀乎環球貨櫃運輸貨量持續強勁，該等貨櫃碼頭業務可望於二零零五年持續獲利。

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

集團以全資擁有及持有控制性股權之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上半年持續錄得盈利。

位於北京及紐約之投資物業組合表現與預期相若，預期當部分上海項目竣工後或當集團成功物色新投資機會時，更多具穩定回報之投資物業將會加進現時之組合當中。

集團於大上海區域之發展項目進度如期。超過差不多十年資產價格不斷上漲後，上海市場終於第二季開始回順。但由於集團現有存貨單位已幾乎售罄，故對預期回報不會構成重大影響。雖然現時各項目總計樓面接近九十萬平方米，但當中住宅發展項目要到二零零七年方會推出，相信屆時市場已然復甦。

集團之物業投資及發展組合優良，並會在合適之項目出現時繼續投資於物業市場，以謀建立長遠而穩定之地產業務。

展望

於去年同期，我們對當時之展望較為肯定，亦具有信心。現時，我們將進入連續第七個半年錄得持續強勁貨量增長及新船下水量克制所帶來之穩定運費。此乃過去四十年甚至整個業界歷史所未曾見。去年對美國經濟能否持續之憂慮今年已不重現。雖然油價持續高企，但其對消費需求及環球經濟整體之長遠影響仍有待觀察。

儘管稍遜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貨量增長仍維持強勢。是年之增長預測極為參差，而此等預測之準繩度仍有待改善，可靠之統計數字亦往往只能於事後而非事前提供。全球一體化及外判之進程、貿易情況之改變、以至旺季時因基建不足而引發之擠塞所帶來等不明朗因素，統統只能於事後才能掌握。而該等預測過往對貨運需求增長經常低估而高估新船下水量，卻屢見不鮮。

整體而言，運費仍保持穩定，現時所見，並無特殊因素足以改變供求之基本平衡而使運費向一方傾斜。二零零六年新船下水量相對全球船隊比例無疑較過去數年為高，這是需面對之問題。以二零零四年太平洋東向航線貨量增長百分之十五點一而亞洲／歐洲西向航線貨

量增長百分之十六點五為例，雖然現時並無如此高之增長預測，但若然二零零六年增幅能達相若水平，則已足使供求保持穩定而不致影響運費。當然，如若增長低於此一水平將無可避免對運費構成壓力。

我一向對作出預測有所保留。二零零四年對集團以至業界均為豐收之年，雖然是年貨量持續增長而運費亦保持堅俏，唯成本亦大幅上升並對利潤帶來壓力。船舶租金高企之影響於租賃船隊續租時持續體現，亦無跡象顯示較小型船舶之短期租金會有重大改變。其他成本上漲直接或間接可歸咎於油價居高不下所致，此亦為全球現時要面對之問題。與去年同期比較，集團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燃油費用按每噸平均計算已上升百分之三十。此外，運輸成本及碼頭費用亦已大幅上升，故此，集團必須努力控制該等成本上漲幅度。

董建成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

管理層對業務之論述及分析

業績分析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溢利三億零八百九十萬美元，比對二零零四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為二億六千八百四十萬美元。業績進一步增長主要由於集團以「OOCL」名義經營之核心國際貨櫃運輸業務持續表現出色，及加上貨櫃碼頭業務盈利貢獻大幅改善使然。貨櫃運輸需求維持強勁增長，與各航線所新增之運載量同步甚至有所超越，令平均運費較去年同期更上層樓。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報二十二億四千七百九十萬美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三億五千八百六十萬美元，增長百分之十九。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稅前溢利三億二千九百四十萬美元，比對去年同期為二億八千三百二十萬美元。

	二零零五 第二季	二零零四 第二季	變動	二零零五 上半年	二零零四 上半年	變動
--	-------------	-------------	----	-------------	-------------	----

載貨量 (標準箱)：

太平洋航線	288,645	251,238	+14.9%	554,003	479,681	+15.5%
亞洲／歐洲航線	135,581	134,633	+0.7%	259,572	253,027	+2.6%
大西洋航線	83,323	79,464	+4.9%	164,070	151,442	+8.3%
亞洲區內／澳亞航線	390,417	358,140	+9.0%	750,801	665,273	+12.9%
所有航線	897,966	823,475	+9.0%	1,728,446	1,549,423	+11.6%

總收入 (美元千元)：

太平洋航線	443,210	385,325	+15.0%	847,488	720,490	+17.6%
亞洲／歐洲航線	197,841	182,828	+8.2%	376,914	338,072	+11.5%
大西洋航線	119,489	100,398	+19.0%	230,004	191,647	+20.0%
亞洲區內／澳亞航線	254,438	206,494	+23.2%	495,448	377,643	+31.2%
所有航線	1,014,978	875,045	+16.0%	1,949,854	1,627,852	+19.8%

東方海外貨櫃航線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一系列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以後之會計年度開始生效。據此，計算船舶／貨櫃箱折舊及旱塢維修攤銷之方法亦顯著修改，此兩項改動再加上掉期合約之收益，令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溢利增加約二千二百九十萬美元。

OOCL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總載貨量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一點六，雖稍遜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所錄得百分之二十四點四之強勁增幅，唯配合是年每個標準箱平均收入進一步上升，仍使核心貨櫃運輸業務之總收入增長錄得百分之十九點八升幅，報十九億四千九百九十萬美元。每個標準箱平均收入持續回升，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七點四。上半年集團所訂購一系列十二艘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之「SX」級貨櫃輪中再有兩艘下水加入服務，令運載力上升百分之十一點二。然而，船隊規模雖然大幅擴展，貨量增長卻有過之而無不及，令整體運載率仍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稍佳。

與去年同期比較，太平洋航線載貨量上升百分之十五點五，亞洲區內及澳亞航線增長百分之十二點九，而大西洋航線亦錄得百分之八點三升幅。而集團之亞洲至歐洲航線則由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未有增加新航線而僅錄得百分之二點六輕微增長。

致力增進營運效率、控制成本及持續投資於資訊科技等策略陸續顯出成效，營業及行政費用佔營業額比例或按每個標準箱基準計算均較去年同期持續下降。然而，其他固定及變動成本於上半年卻大幅上升，當中由於燃油價格上揚，更令航程費用按每個標準箱基準計算大幅增加百分之二十三點二。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所付油價平均為每噸二百一十三美元，比對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每噸僅為一百六十五美元。船舶成本由於主要用於亞洲區內及澳亞航線之船舶租金高企而增加。貨物處理成本亦由於碼頭費用及運輸成本開始反映燃油價格高企因素而上升。

集團位於北美之四個貨櫃碼頭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合共處理671,377個貨櫃，折合超過一百一十三萬七千個標準箱，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五點六。由於每個貨櫃收入平均增加百分之十點五，整體收入上升百分之二十七點八，二零零五年上半年貨櫃碼頭之經常性經營溢利倍增至二千四百三十萬美元。位於溫哥華之Deltaport及Vanterm碼頭共處理392,853個貨櫃（約為六十七萬二千個標準箱），增長百分之五點五，加上收費上升百分之十四點六及加元兌美元轉強，令收入增長百分之二十點九，使該加拿大西岸之碼頭經營溢利上升百分之七十一。而位於北美東岸新澤西州之Global碼頭亦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成功重建客戶基礎及貨量，吞吐量攀升至二十二萬九千個標準箱，比對增長高達百分之五十四。由於吞吐量增加，加上收費上調百分之三點一，令收入跳升百分之五十八點七。該碼頭上半年亦較去年轉虧為盈，經營溢利反彈超過五百萬美元。集團另一位於紐約Staten Island之東岸碼頭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名New York Container Terminal（「NYCT」）經營，以突顯其乃紐約州唯一之主要貨櫃碼頭經營者。NYCT憑藉其於紐約及新澤西港高效率碼頭之信譽，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吞吐量增長百分之十八點三，達141,404個貨櫃（約為二十三萬六千個標準箱）。加上平均收入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五點一，總收入增長達百分之二十四點四，經營溢利比對增長亦高達百分之八十二點七。

集團位於紐約之投資物業「華爾街廣場」業績持續達到預期，出租率達百分之九十九，遠高於曼克頓下城區百分之八十七點五整體出租率。由於華爾街廣場設備完善及位置優越，集團對其業績持續充滿信心。

集團位於北京之投資物業「北京東方廣場」表現亦如預期。該項目已錄得盈利，並按協議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開始償還股東貸款。隨出租率改善及整體配套成熟，集團期望該項目未來可為業績帶來具體貢獻。

集團於上海之物業發展項目亦按計劃持續增長。旗下之「世紀豪庭」最後一期大部分單位已售出，未售單位僅佔總樓面二十四萬平方米之百分之一點一。故此，集團估計上海物業市場放緩對該項目整體回報只會有輕微影響，預期所有單位可於二零零五年底交樓。

其餘發展項目進度如期。位於上海蘆灣區長樂路佔地十三萬四千平方米之發展項目亦正進行規劃及拆遷，預期工程可於二零零六年展開。此外，位於上海徐匯區衡山路之商業項目亦已進行規劃，預期可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動工。離上海市中心四十五分鐘車程、位於江蘇省崑山花橋鎮之項目整體規劃即將就緒，預期二零零五年內動工，可望於二零零七年開售或出租。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持有之現金及有價證券總值九億八千七百二十萬美元，而總負債則為十四億六千一百七十萬美元。集團之淨負債與資本比率自二零零四年底時經重訂之0.26:1輕微下降至0.24:1。集團為接收新船融資而新增貸款，但應對業務持續產生大量現金進帳，亦已動用約三億美元提前償還部分債項。集團正審議不同方案，以有效利用該等財務資源。

集團之負債主要以銀行貸款、財務租賃及其他債項組成，大部份以美元結算。集團對借貸加以監察，確保還款期間財務負擔保持平穩。集團之長期負債明細列於財務資料附註15。

建購新船

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接收兩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之「SX」級貨櫃輪——「東方亞特蘭大」及「東方天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尚訂有四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之「SX」級貨櫃輪，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各有兩艘新船交付。此外，集團亦按長期租約方式向日本船東承諾租入八艘各可運載五千八百八十八個標準箱之新船，於二零零五年底至二零零七年初陸續交付。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集團向韓國三星公司訂購兩艘各可運載約四千五百個標準箱之巴拿馬極型新船，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及五月交付。此乃集團繼去年向三星公司訂購四艘及向中國滬東中華船廠訂購兩艘相若船舶後之進一步新船訂購。

該等新船在可見將來，將足以應付集團之國際貨櫃運輸業務增長所需。而集團會經常對船隊之規模及組合加以監察，並已預撥資源，以確保該等船舶交付時不會對集團帶來沉重之財務負擔。

其他重大投資

集團繼續持有「北京東方廣場」百分之八權益，整個項目已完滿竣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該項目之總投資為九千零六十萬美元。該項目再無增資需要。

外匯風險及有關之對沖

集團主要收入來自運費收益、碼頭營運收入及投資物業租金收益，絕大部份以美元結算。而超過百分之六十四之成本項目亦以美元為主。部份如碼頭費用、運輸及地區辦事處之行政費用等則以當地貨幣支付。集團之策略乃為對數種主要付款貨幣如歐元、加元及日元等進行對沖。

集團之負債超過百分之九十以美元結算，而非美元債項則有等值之有關貨幣資產相抵，因而相應地減低集團債項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員工資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全球僱用五千七百七十九名全職員工，其薪酬及福利均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員工酬勞，乃於集團經常檢討之薪酬及按業績酌情分發花紅之政策範圍內，按員工之表現而稿賞。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金及全球各分支機構自行安排之社交及文娛活動。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欣然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12美仙（按1美元兌7.8港元之匯率折算為港元94仙）。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普通股股東。股東如欲以美元收取股息，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或以前，填妥隨本中期報告附上之美元選擇表格並送回本公司之香港股票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票過戶登記分處。

董事權益披露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625,793,297股普通股份（「股份」）組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作之通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直接權益	其他權益		總股份權益 數目（好倉）	百分比
		實益持有	投票權		
董建成	—	97,811,011 (附註1)	326,455,577 (附註2及3)	424,266,588	67.79%
金樂琦	—	97,811,011 (附註1)	—	97,811,011	15.62%
張燦榮	612,731	—	—	612,731	0.09%
沈力恒	55,660	—	—	55,660	0.01%
鄧耀華	72,600	—	—	72,600	0.01%
馬世民	—	57,200 (附註4)	—	57,200	0.01%

附註：

1. 董建成先生及金樂琦先生擁有一信託之權益，而該信託透過Springfield Corporation（「Springfield」）持有97,811,011股股份。該等股份中，Monterrey Limited（「Monterrey」，Springfield之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30,765,425股股份，而Springfield則透過Monterrey間接持有此等股份之權益，及Springfield持有67,045,586股股份之直接權益。
2. Wharnclyff Limited（「Wharnclyff」乃由彭董小萍女士（董建成先生之胞姊及金樂琦先生配偶之胞妹）成立之全權信託擁有之公司）持有277,993,570股股份，而該等股份之投票權由董建成先生透過Tung Holdings (Trustee) Inc.持有。Gala Way Company Inc.（「Gala Way」乃由彭董小萍女士成立之全權信託擁有之公司）持有48,462,007股股份，而該等股份之投票權由董建成先生透過Tung Holdings (Trustee) Inc.持有。
3. Wharnclyff、Gala Way、Springfield及Monterrey被統一視為控股股東。
4. 馬世民先生已將57,200股股份送贈予Simon Murray Family 1985 Trust，此乃一由馬先生為財產處理人的全權信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須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股東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好倉)	百分比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424,266,588 (附註1)	67.79%
彭董小萍	全權信託之成立人	326,455,577 (附註2)	52.16%
Fortune Crest Inc.	間接	326,455,577 (附註2)	52.16%
Winfield Investment Limited	間接	326,455,577 (附註2及3)	52.16%
Tung Holdings (Trustee) Inc.	投票權	326,455,577 (附註4)	52.16%
Wharnclyff Limited	直接	277,993,570 (附註2及5)	44.42%
董建華	間接	97,836,242 (附註6)	15.63%
Springfield Corporation	直接及間接	97,811,011 (附註6)	15.62%
Archduke Corporation	信託受益人	97,811,011 (附註7)	15.62%
Phoenix Corporation	信託受益人	97,811,011 (附註7)	15.62%
Archmore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97,811,011 (附註8)	15.62%
Edgemont Investment Limited	間接	97,811,011 (附註9)	15.62%
Javier Associates Limited	間接	97,811,011 (附註10)	15.62%
Gala Way Company Inc.	直接	48,462,007 (附註2及5)	7.74%
Monterrey Limited	直接	30,765,425 (附註6及11)	4.91%

附註：

1.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於其全資附屬公司Fortune Crest Inc.（「Fortune Crest」）及Springfield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該相同股份之間接權益。
2. 彭董小萍女士（董建成先生之胞姊及金樂琦先生配偶之胞妹）所成立之全權信託透過Winfield Investment Limited（「Winfield」）乃Fortune Crest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326,455,577股股份，當中277,993,570股股份由Wharnclyff（Winfield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而48,462,007股股份則由Gala Way（Winfield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3. Winfield於其全資附屬公司Wharnclyff及Gala Way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該相同股份之間接權益。
4. Tung Holdings (Trustee) Inc.為董建成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5. Wharnclyff 及Gala Way為Winfield之全資附屬公司。
6. 董建華先生（董建成先生之胞兄及金樂琦先生配偶之胞兄）擁有一信託之權益，而該信託透過Springfield持有97,811,011股股份。該等股份當中，Springfield於其全資附屬公司Monterrey所擁有直接權益之30,765,425股股份中，擁有該相同股份之間接權益；Springfield並於67,045,586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董趙洪娉女士（董建華先生之配偶）持有25,231股股份。
7. Archduke Corporation及Phoenix Corporation（由董建成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擁有一信託之權益，而該信託透過Springfield持有97,811,011股股份。
8. Archmore Limited（由Edgemont Investment Limited（「Edgemont」）全資擁有之公司）擁有一信託之權益，而該信託透過Springfield持有97,811,011股股份。
9. Edgemont於其全資附屬公司Archmore Limited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該相同股份之間接權益。

10. Javier Associates Limited (「Javier」由董建成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於其全資附屬公司Edgemont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該相同股份之間接權益。

11. Monterrey為Springfield之全資附屬公司。

除於此中期業績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概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通知本公司彼等擁有股份及於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入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利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並無被授予任何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優先認購權

根據百慕達法律，本公司在發行新股時不設優先認購權。

股本

在本中期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數目在二零零五年五月按每十股已發行普通股獲送一紅股每股面值0.10美元(「紅股」)之基準配發及發行後，由568,902,998股增加至625,793,297股。紅股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高質素之企業管治，而董事會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對企業成就及提高股東價值作出重要貢獻。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乃經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香港聯交所守則」)制定。

於本中期業績所涵蓋之會計期間，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交所守則的原則及遵守適用之守則條文，但不包括以下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而該等偏離行為經深思熟慮得出的原因如下)：

香港聯交所守則的 守則條文	偏離	偏離的原因
上市發行人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選擔任。	董建成先生現時身兼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	本公司董事會的執行董事現時包括其主要部門的行政總裁，其主要部門的行政總裁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現時實際上已由不同人選擔任。董事會認為，進一步將行政總裁與主席由不同人選擔任屬於重複，現階段並無必要。
提呈膺選及重選連任的所有董事姓名的履歷詳情，必須與新獲委任董事者之要求相同。	董建成先生與沈力恒先生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董事，彼等之薪酬並無於致股東的通函內披露。	在外聘顧問的協助下，薪酬委員會正審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經董事會審閱及批准薪酬委員會推薦的薪酬政策後，本公司將盡快披露董先生與沈先生之薪酬。

核數委員會

核數委員會現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國經博士(主席)、馬世民先生及王于漸教授。委員會秘書及副秘書分別由本公司內部稽核部門主管及公司秘書擔任。

核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委任和罷免外聘核數師之建議及評審其獨立客觀性與表現；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匯報過程和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及監察其完整性；
- 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確定其完整、準確及公平；
- 考慮內部稽核程序及審核檢討之性質及範圍；及
- 確保財務匯報和披露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與法律及規例要求。

委員會每年開會不少於兩次。外聘核數師、財務總裁、本集團財務總監及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之財務及會計總經理應委員會之邀請曾出席委員會會議。

核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成員包括董建成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馮國經博士及王于漸教授，並由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全體薪金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建議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喪失職位的保償安排；及
- 檢討本集團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每年開會不少於一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證券守則」)，該等守則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按 貴公司指示，審閱第21至44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編製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相關規定。董事須對中期財務資料負責，而有關資料已經董事批准。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中期財務資料出具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此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已執行的審閱工作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委聘」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管理層作出查詢，並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分析程序，然後根據結果評估 貴公司之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是否貫徹應用(惟已另作披露則除外)。審閱工作並不包括監控測試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計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計為小，故所提供的保證程度較審計為低。因此，本核數師不會對中期財務資料發表審計意見。

審閱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審閱的結果，但此審閱並不作為審計之一部份，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須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的重大修訂之事項。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美元千元	附註	二零零五年	重列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3	2,247,864	1,889,292
營運支出		(1,704,289)	(1,391,364)
毛利		543,575	497,928
其他營運收入		28,812	14,763
其他營運支出		(221,351)	(210,680)
經營溢利	4	351,036	302,011
財務開支	5	(27,199)	(20,57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5,609	1,757
除稅前溢利		329,446	283,189
稅項	6	(20,489)	(14,660)
本期內溢利		308,957	268,52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308,859	268,446
少數股東權益		98	83
		308,957	268,529
中期股息	7	75,095	68,354
普通股每股盈利(美仙)	8	49.4	44.0

二零零四年數字已重列或重新分類，以符合新財務準則之呈報要求。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附註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2,230,708
		2,132,066
投資物業	9	100,000
		100,000
預付租賃溢價	9	61,076
		7,702
共同控制實體		21,642
		31,255
無形資產	9	27,716
		26,785
遞延稅項資產		15,315
		15,352
退休金及退休資產		5,619
		5,796
其他應收賬項		92,428
		92,43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538
		3,508
有限制之銀行結餘及存款		127,965
		97,118
		2,686,007
		2,512,012
流動資產		
發展中及作出售用途之物業		102,430
		93,367
燃油存貨		40,155
		30,008
應收賬項及預付項目	10	398,983
		371,322
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	11	250,173
		249,834
銀行結餘及存款		614,668
		758,059
		1,406,409
		1,502,590
總資產		4,092,416
		4,014,602

		重列
		二零零五年
美元千元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62,579
其他儲備	13	56,890
保留溢利		275,648
		281,337
		1,673,169
		1,471,182
		2,011,396
		1,809,409
少數股東權益		7,681
		7,808
總權益		2,019,077
		1,817,2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5	1,254,185
遞延稅項負債		1,427,690
退休金及退休負債		45,722
		40,166
		13,918
		14,141
		1,313,825
		1,481,997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14	546,431
借貸	15	553,535
本期稅項		207,545
		153,809
		5,538
		8,044
		759,514
		715,388
總負債		
		2,073,339
		2,197,385
總權益及負債		
		4,092,416
		4,014,602

二零零四年數字已重列或重新分類，以符合新財務準則之呈報要求。

董建成
沈力恆
董事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重列 二零零四年
融資業務現金流量		
新增長期貸款	228,100	154,571
償還長期貸款	(450,570)	(134,267)
贖回優先股	(8,814)	(8,410)
財務租賃支出之資本部份	(19,067)	(26,592)
還款期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貸款增加／(減少)	35,039	(12,212)
發行股份	—	152,945
支付予股東之股息	(102,334)	(66,231)
支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225)	(191)
融資業務現金(使用)／所得淨額	(317,871)	59,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4,256)	247,923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4,182	644,818
幣值換算調整	(4,925)	837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5,001	893,5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於存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結存及存款	600,437	776,327
投資組合	244,616	117,921
透支	(52)	(670)
	845,001	893,578

二零零四年數字已重列或重新分類，以符合新財務準則之呈報要求。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美元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總額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6,890	281,337	1,471,182	1,809,409	7,808	1,817,217
幣值換算調整	—	—	(4,538)	(4,538)	—	(4,538)
派發紅股	5,689	(5,689)	—	—	—	—
本期內溢利	—	—	308,859	308,859	98	308,957
股息	—	—	(102,334)	(102,334)	(225)	(102,559)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62,579	275,648	1,673,169	2,011,396	7,681	2,019,077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18	138,264	925,472	1,110,754	7,850	1,118,604
幣值換算調整	—	—	(991)	(991)	—	(991)
發行新股份	4,700	148,245	—	152,945	—	152,945
派發紅股	5,172	(5,172)	—	—	—	—
本期內溢利	—	—	268,446	268,446	83	268,529
股息	—	—	(66,231)	(66,231)	(191)	(66,422)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56,890	281,337	1,126,696	1,464,923	7,742	1,472,665

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就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之重估作出修訂，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因採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財務準則」）而需更改部分會計政策外，集團用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集團就新財務準則而更改之會計政策，整體上無重大影響，其變動已於附註2展示。

採納新財務準則後，中期財務資料部分比較數字亦已重列或重新分類，以符合現行呈報方式。主要之呈報方式變動如下：

2004年全年賬目呈報方式	新呈報方式
(a) 利息及投資收入列載於財務費用淨額	列於其他營運收入內
(b) 共同控制實體應佔稅項包括於稅項內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內含稅項淨額
(c) 出售應收賬項不可退還之款項列載於應收賬項淨額內	不可退還之款項列於借貸內
(d) 可贖回優先股認沽權之相關有限制銀行結餘與其溢價以淨額呈報	可贖回優先股及溢價列於借貸內

2. 會計政策改變

2.1 商譽

商譽指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生效日期，收購成本超過集團應佔所購入之淨資產公平值之差額。若以增持購附屬公司而言，則指收購成本超過所增持少數股東權益內含價值之差額。收購成本乃按交易時所支付之資產、股權及所承擔之債項之公平值計算，並加上收購之有關直接費用。

若收購成本較所購入之淨資產公平值或增持之少數股東權益內含價值為低，則差額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列載於無形資產內，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列載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內。商譽按年進行減值測檢，以成本減累積減值列載。

過去年間，商譽乃按不超過二十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假如淨資產應佔之公平值超過收購代價，則有關差額在收購年度確認為收入或按所收購之非貨幣資產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收入。商譽之價值每年複檢，只有當董事會認為減值非短期性質方會作出撥備。此會計政策現已更改，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業務合併》要求，此改變對集團並未帶來任何財務影響。

2.2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殘值及可用年期於結算日複檢及作出適當調整。

期內，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殘值經已重估，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費用亦按重訂之估計殘值計算，此一會計估值改變令期內折舊費用減少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2.3 船舶維修及檢驗

購入船舶時，確認於隨來之旱塢維修時所需更換之部件，並將其成本於預期進行旱塢維修日之期間內(通常為三至五年)攤銷。隨後之旱塢維修費用即行資本化，並在進行下一次旱塢維修日之期間內攤銷。若攤銷期間出現重大旱塢維修費用，則對上一次旱塢維修費用餘值尚待攤銷者即時沖銷。

過去年間，船舶旱塢維修時費用於產生時直接於損益賬內沖銷。此會計政策現已更改，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16《物業、機器及設備》要求。由於此一改變之影響整體上並不重要，故未有追溯應用或作前期調整。

2.4 投資物業

集團不佔用而持有作長線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用途者均列作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永久業權土地、營運租約下之土地及財務租約下之建築物。營運租約下之土地若符合投資物業其他定義亦按投資物業入賬及表列，而該等營運租約將視同財務租約入賬。

投資物業起始以成本入賬，並包括有關交易費用。此後，投資物業按公平估值入賬，估值每年由外間測量師進行審核。公平值之增減於損益賬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投資物業非作發展而持有作出售用途歸納於非流動資產持有作出售用途。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2.4 投資物業(續)

過去年間，估值虧絀於損益賬內沖銷；估值增益先自損益賬中按從前虧絀數額沖銷，餘額記於資產重估儲備賬中。此會計政策現已更改，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40《投資物業》要求。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估值較其原值為低，估值虧絀已於過去年間於損益賬內沖銷而並無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故此無須就保留溢利或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進行前期調整。

2.5 投資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及量度》，集團已將資產負債表上之投資重新分類。此外，可出售財務資產及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亦因而按公平值入賬。衍生產品非用作對沖者均列作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放款、應收賬目及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則以有效息率方法計算內含攤銷值。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之公平值增減所產生之盈虧，無論已變現或未變現均於產生期內自損益賬內沖銷。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增減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則於股東資金賬內沖銷。當可出售財務資產出售或出現減值時，將公平值之累積調整計入損益賬內。

過去年間，集團將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外之投資列作長期投資或投資組合，長期投資以成本減準備入賬。此會計政策改變對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2.6 租賃

集團將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發展中作出售用途之物業內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重新分類列作預付租賃溢價。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一次過付款於租賃期按直線法於損益賬內攤銷。若有減值時，減值於損益賬內沖銷。

過去年間，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乃按個別物業用途分別列於物業、機器及設備或發展中及作出售用途之物業。列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租賃期折舊，而發展中及作出售用途之物業則以原值(內含土地及建築成本)減可見虧損準備入賬。此會計政策現已更改，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17《租賃》要求。而由於結果並無重大影響，故未有進行前期調整。

2.7 借貸

借貸起始以公平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淨額入賬。交易成本指直接與購置、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債務有關之額外成本，包括付予代理、顧問、經紀之費用及佣金、監管當局及交易所之徵費以及轉讓印花稅項等。借貸此後以已攤銷成本呈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淨收入與贖回價值之差價，於借貸期間以有效息率方法於損益賬內攤銷。

須於指定日期贖回之優先股列作債項。此等優先股股息於損益賬內列作利息支出。

於結算日時，除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償還日期推遲最少十二個月之債項外，借貸均列作流動負債。

由於以上改變，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已作出若干重新分類。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2.8 收益確認

當有關物業之風險及回報已轉嫁於客戶時，物業之出售才被確認。

過去年間，出售之在建物業乃按整個發展工程之完成進度比例確認，或若當已收取之樓價部份較低時，則取後者為確認。此會計政策現已更改，以符合香港釋義3《收入—出售發展中物業之買賣合約》要求。集團已選擇過渡安排而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以後出售之物業改變確認政策。

2.9 金融工具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及量度》後，若干衍生產品未能符合作為集團外匯、利息及其他營運成本波動對沖之要求。因此，該等衍生產品乃以公平值入賬，而公平值之改變則於損益賬內確認。

過去年間，該等衍生產品於結算日時乃按相關之對等資產、負債或淨值基礎入賬，所產生之損益亦與相關之資產、負債或淨值相同處理。而由於此一改變之結果並無重大影響，故未有進行前期調整。

3. 營業額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貨櫃運輸及物流	2,030,749	1,707,594
貨櫃碼頭	205,956	170,020
物業投資及發展	11,159	11,678
	2,247,864	1,889,292

營業額指經營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所得之運費、船租、服務費及其他收入、經營貨櫃碼頭業務之收入、物業出售及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之總額。

4. 經營溢利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計算經營溢利已計入下列各項：		
一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1,159	10,74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溢利	143	1,333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溢利	11	2,959
出售一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	770

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擁有之資產	53,231	43,613
租賃之資產	25,756	24,883
營運租約租金支出		
船舶及設備	232,221	172,757
房地產	14,814	13,816
無形資產之攤銷	3,661	5,027
預付租賃溢價之攤銷	386	—

5. 財務開支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利息支出	(26,154)	(17,226)
資本化列入資產之金額	2,296	1,004
淨利息支出	(23,858)	(16,222)
優先股之股息	(2,934)	(3,229)
財務費用	(407)	(1,128)
	(27,199)	(20,579)

6. 稅項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本期(海外)	(18,367)	(12,282)
遞延	(2,122)	(2,378)
	(20,489)	(14,660)

稅項之計算以本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國家(本集團在該國家有經營業務)適用之稅率作出準備。此等稅率範圍由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三，而香港適用之利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點五(二零零四年：百分之十七點五)。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付二零零五年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0美仙(二零零四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10.9美仙)。

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舉行之會議中建議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16.36美仙(經調整派發紅股)，共一億零二百三十三萬四千美元。此股息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賬項中列作保留溢利分配。

8. 普通股每股盈利

普通股之每股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三億零八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二億六千八百四十萬美元)，並根據期內以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發行普通股六億二千五百八十萬股(二零零四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六億一千零二十萬股)計算。

9. 資本支出

美元千元	物業、 機器及 設備	投資 物業	預付 租賃 溢價	無形 資產	總額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報告	2,235,176	—	—	33,315	2,268,491
重分類	(103,110)	100,000	7,702	(6,530)	(1,938)
重列	2,132,066	100,000	7,702	26,785	2,266,553
幣值換算調整	(2,376)	—	(94)	1	(2,469)
收購一附屬公司	—	—	49,962	—	49,962
添置	182,603	—	3,892	4,591	191,086
出售	(2,598)	—	—	—	(2,598)
折舊及攤銷	(78,987)	—	(386)	(3,661)	(83,034)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230,708	100,000	61,076	27,716	2,419,500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幣值換算調整	(3,831)	—	—	(4)	(3,835)
添置	386,536	—	—	5,653	392,189
出售	(2,909)	—	—	—	(2,909)
折舊及攤銷	(68,496)	—	—	(5,027)	(73,523)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1,891,098	—	—	30,439	1,921,537

10. 應收賬項及預付項目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業務應收賬	267,313	247,151
其他應收賬	36,732	42,663
預付項目	69,133	54,122
公用事業及其他保證金	19,613	21,402
可收回稅款	6,192	5,984
	398,983	371,322

業務應收賬項一般均為見票付款或給予認可信貸期限由10至45天不等。逾期仍未還款之客戶在未清還所有結欠餘額前，將不給予任何信貸。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項扣除呆賬撥備後，根據發票到期日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少於一個月	245,668	215,128
二至三個月	18,261	26,750
四至六個月	2,773	5,123
多於六個月	611	150
	267,313	247,151

11. 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投資組合	244,616	249,834
金融衍生工具	5,557	—
	250,173	249,834

12. 股本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定股本：		
普通股900,000,000股， 每股0.10美元	90,000	90,000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 65,000,000股， 每股1美元	65,000	65,000
可贖回優先股50,000,000股， 每股1美元	50,000	50,000
	205,000	205,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625,793,297股 (二零零四年：568,902,998股)， 每股0.10美元	62,579	56,890

按照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發行股本經派發紅股增加五百六十八萬九千零三十美元，即從股份溢價撥出按面值繳足每股0.10美元之普通股56,890,299股。凡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每持有十股，即可獲派發一新紅股。

此等新股與當時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3. 其他儲備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溢價	172,457	178,146
資本贖回儲備	4,696	4,696
資產重估儲備	9,948	9,948
繳納盈餘	88,547	88,547
	275,648	281,337

14.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應付賬	160,782	164,823
其他應付賬	47,804	33,071
應計營運費用	319,125	335,047
遞延收入	18,720	20,594
	546,431	553,535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少於一個月	124,816	132,763
二至三個月	28,133	25,906
四至六個月	4,368	1,326
多於六個月	3,465	4,828
	160,782	164,823

15. 借貸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有抵押	491,456	808,458
無抵押	—	10,624
其他貸款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有抵押	19,670	9,897
無抵押	1,124	2,644
可贖回優先股及溢價	74,698	83,262
財務租賃債務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28,961	141,682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10,730	524,847
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35,039	—
銀行透支	52	85
	1,461,730	1,581,499
列入流動負債	(207,545)	(153,809)
	1,254,185	1,427,690

16. 承擔項目

(a) 資本承擔

美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已簽約但尚未備付	600,975	456,945
經已授權但尚未簽約	296,669	386,128
	897,644	843,073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經已簽約承擔包括將於二零零六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交付之四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及八艘各可運載四千五百個標準箱之全新貨櫃輪(二零零四年：六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及六艘各可運載四千五百個標準箱之全新貨櫃輪)之購入成本之餘額。

(b) 營運租賃承擔

美元千元	船舶及設備	房地產	總額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	277,345	42,238	319,583
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	208,622	38,272	246,894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	199,227	35,715	234,942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	166,761	32,963	199,724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	121,370	105,886	227,256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及以後	815,984	276,994	1,092,978
	1,789,309	532,068	2,321,37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284,061	43,140	327,201
二零零六年	219,178	36,879	256,057
二零零七年	178,381	35,411	213,792
二零零八年	166,108	34,254	200,362
二零零九年	140,958	32,488	173,446
二零一零年及以後	860,081	381,104	1,241,185
	1,848,767	563,276	2,412,043

提供借貸擔保予：

	備用額		已動用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美元千元	六月三十日	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三十一日
Hui Xian (如二零零四年度				
賬目附註15所界定)	27,700	28,000	27,700	28,000

18. 收購一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本集團已達成一份買賣合約收購上海外高橋徐匯俱樂部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橋」）全部權益，其業務主要在上海經營俱樂部。管理層有意將該位置重新發展為服務式住宅及零售商廈。

收購價為三千五百三十八萬一千美元，包括以一千七百五十一萬六千美元作為上海外高橋全部權益購入價及以一千七百八十六萬五千美元作價購入前股東給予公司之借貸。

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如下：

美元千元

預付租賃溢價	49,962
遞延稅項負債	(3,803)
其他資產及負債	(10,778)
收購價以現金支付	35,381

19.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貨櫃運輸及物流、貨櫃碼頭、物業投資及發展。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包括在太平洋區、大西洋區、歐亞地區、澳洲與亞洲地區，以及亞洲區內等主要航線進行環球貨櫃運輸業務，以及就貨物有效儲存及流動的管理及留控提供綜合服務。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及營業活動，主要分部報告為業務分部，而次要分部報告則為地區分部。

至於地區分部報告，來自貨櫃運輸及物流的運費收益，依據每個地域的出口貨物分析。董事認為，由於貨櫃運輸及物流業覆蓋全球主要航運線，並基於其成本分攤方法，營運溢利未能按個別地域作有意義的分攤。因此，貨櫃運輸及物流業的地域業績未有呈報。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賬款和預付款，並主要不包括投資、銀行結餘及存款。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計項目及退休金及退休負債。總資產及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19. 分部資料(續)

營業分部(續)

美元千元	貨櫃 運輸及 物流	貨櫃 碼頭	物業	投資及 中央 行政 管理	集團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84,476	245,994	238	—	2,230,708
共同控制實體	5,827	—	15,815	—	21,642
其他資產	361,475	78,996	384,412	1,352	826,235
未分攤資產					1,013,831
總資產					4,092,416
分部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483,109)	(45,495)	(14,028)	(3,799)	(546,431)
其他負債	(10,471)	(3,447)	—	—	(13,918)
未分攤負債					(1,512,990)
總負債					(2,073,33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92,122	239,740	204	—	2,132,066
共同控制實體	2,957	—	28,298	—	31,255
其他資產	322,232	79,830	321,330	1,542	724,934
未分攤資產					1,126,347
總資產					4,014,602
分部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504,335)	(43,427)	(3,385)	(2,388)	(553,535)
其他負債	(10,706)	(3,435)	—	—	(14,141)
未分攤負債					(1,629,709)
總負債					(2,197,385)

